

证券代码：872065

证券简称：君合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常州市新北区中创大厦 20 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伟峰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8,435,94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6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蒋晓峰因出差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财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8,435,9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财务报表数据已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8,435,9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8,435,94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提供的 2021 年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8,435,94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8,435,94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监督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结合过去一年开展的相关工作，监事会形成了《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8,435,9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8,435,9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回报及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 2021 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1 年度实现的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的经营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8,435,94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补充预计，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8,00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常州志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常州弘正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吴伟峰与蒋晓峰为一致行动人，吴伟峰系常州弘正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常州一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故吴伟

峰、蒋晓峰、常州弘正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常州一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会计准则、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信息披露要求，公司追认常州志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并对公司2021年度的关联交易予以追认。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与志桓公司实际发生关联采购交易金额319,834.19元，关联销售商品交易金额1,325,200.61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8,0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常州志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常州弘正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吴伟峰与蒋晓峰为一致行动人，吴伟峰系常州弘正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常州一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故吴伟峰、蒋晓峰、常州弘正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常州一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俊哲、钱陆瑶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常州君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4 日